



“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



国家精品资源共享课配套教材

中国税制

(第二版)

王 乔 姚林香 主 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



国家精品资源共享课配套教材

中国税制

(第二版)

王 乔 姚林香 主 编

Zhongguo Shuizhi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

内容简介

本书为“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和国家精品资源共享课配套教材。全书结合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与发展实际,吸收税收制度研究的最新成果,反映税制改革的最新动向,全面阐述了税收制度的理论和实务,内容新颖,体例独特,案例丰富,实用性强。

本书共五篇十九章。第一篇为税收制度基础理论,包括税收制度概论和税收制度改革两章,阐述了税收制度的概念、税收制度的构成要素、税收分类、税制结构、税收管理体制以及我国税收制度的沿革及改革展望。第二篇至第五篇为货物和劳务税制、所得税制、财产税制以及其他税种,不仅详尽介绍了现行税种的构成要素及税款的计算与缴纳等具体规定,而且还深入分析了货物和劳务税、所得税以及财产税的概念、特点、类型及经济社会效应。

本书可作为高等学校本科、专科及成人教育“中国税制”(“税法”)课程教材,亦适合作为政府工作人员、企业经济管理干部和财务人员的学习参考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税制/王乔,姚林香主编. —新1版.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2015.3
ISBN 978-7-04-042092-0

I. ①中… II. ①王…②姚… III. ①税收制度-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812.4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20117 号

策划编辑 施春花
责任绘图 郝林

责任编辑 施春花
责任校对 杨凤玲

封面设计 杨立新
责任印制 韩刚

版式设计 于婕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邮政编码 100120
印刷 河北新华第一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 787mm×1092mm 1/16
印张 26.5
字数 650千字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咨询电话 400-810-0598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http://www.hep.com.cn>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raco.com>
<http://www.landraco.com.cn>
版次 2015年3月第1版
印次 2015年3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49.00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料号 42092-00

前言

税收制度是国家以法律形式规定的各种税收法律、法规的总称,或者说是国家以法律形式确定的税种的设置及每种税的征税办法的总和。它不仅是国家及纳税人依法征税、依法纳税的行为准则,同时也是处理税收分配关系及实现税收作用的载体。

为了适应高等教育的新形势,培养创新型、应用型人才,满足经济类和管理类专业学生及经济管理干部、企业管理干部和财务人员学习的需要,江西财经大学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组织编写了这本《中国税制》教材。“中国税制”课程是高等院校经济类和管理类专业的一门专业主要课程,以王乔教授为负责人的“中国税制”课程 2009 年被评为国家精品课程,2013 年被评为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

本书在第一版的基础上根据最新税收政策进行了调整、补充和完善,案例导入、案例分析和复习思考题也作了部分修改。全书紧密结合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与发展实际,吸收税收制度研究的最新成果,反映税制改革的最新动向,全面阐述了税收制度的理论和实务,内容新颖,体例独特,案例丰富,实用性强。具体来说,有以下特点:第一,内容全面系统,理论联系实际。既全面阐述了税收制度的基础理论,包括税收制度概论和税收制度改革,又详尽介绍了现行税种的构成要素及税款的计算与缴纳等具体规定,突出其重点和难点。并且深入分析了货物和劳务税、所得税以及财产税的概念、特点、类型及经济社会效应。第二,案例自始至终贯穿本书。每章前面有案例导入,各税种章节后面有案例分析,既有个案,又有涉及多方面内容的综合案例,使读者能够较快地掌握税收制度的理论和实务,并将其运用到实践中。第三,体例安排上有创新。每章内容通过案例进行导入,正文中链接案例,章后附有本章小结、复习思考题以及推荐阅读资料,书后集中附有网上资源,使读者能够准确把握每章的知识要点,拓宽知识面,并通过练习加以巩固。

本书由王乔、姚林香任主编。全书共十九章,具体写作分工如下:王乔、姚林香负责本书大纲设计与撰写,以及第九章、第十一章、第十五章、第十六章的编写;朱门添负责第一章、第十二章、第十三章的编写;席卫群负责第二章、第十章、第十八章的编写;万莹负责第三章、第四章、第十七章的编写;伍红负责第五章、第十九章的编写;黄桂香负责第六章、第七章的编写;伍云峰负责第八章、第十四章的编写;最后,由王乔总纂并定稿。

本书第一版自 2012 年 2 月由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以来,受到了读者的一致好评,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2014 年被评为“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在此,衷心感谢经济科学出版社领导及编辑的支持和辛勤工作!同时,感谢高等教育出版社有关编辑为本书出版所付出的辛勤劳动!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参阅了大量文献资料,在此对这些作者表示诚挚的谢意。限于时间和作者水平,本书错误和遗漏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作者

2014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篇 税收制度基础理论

第一章 税收制度概论	3
案例导入	3
第一节 税收制度的概念	3
第二节 税收制度的构成要素	10
第三节 税收分类	11
第四节 税制结构	12
第五节 税收管理体制	14
本章小结	19
复习思考题	19
推荐阅读资料	20
第二章 税收制度改革	21
案例导入	21
第一节 税收制度改革的原则	21
第二节 我国税收制度的沿革	22
第三节 我国税收制度的改革展望	27
本章小结	28
复习思考题	28
推荐阅读资料	28

第二篇 货物和劳务税制

第三章 货物和劳务税概论	31
案例导入	31
第一节 货物和劳务税的概念及特点	31
第二节 货物和劳务税的类型	33
第三节 货物和劳务税的经济社会效应	39
本章小结	43
复习思考题	43
推荐阅读资料	43

第四章 增值税	44
案例导入	44
第一节 增值税基本原理	45
第二节 征税范围及纳税义务人	50
第三节 税率与征收率	57
第四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59
第五节 特殊经营行为的税务处理	72
第六节 出口货物劳务退(免)税	73
第七节 征收管理	87
第八节 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使用及管理	89
附录1 烟叶税	93
附录2 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应税服务范围注释	95
案例分析	99
本章小结	101
复习思考题	101
推荐阅读资料	103
第五章 消费税	104
案例导入	104
第一节 消费税基本原理	104
第二节 纳税义务人、税目与税率	106
第三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111
第四节 出口应税消费品退(免)税	123
第五节 征收管理	127
案例分析	128
本章小结	130
复习思考题	131
推荐阅读资料	131
第六章 营业税	132
案例导入	132
第一节 营业税基本原理	132
第二节 纳税义务人与扣缴义务人	135
第三节 税目与税率	136
第四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140
第五节 特殊经营行为的税务处理	143
第六节 税收优惠	144

第七节 征收管理	150
案例分析	151
本章小结	152
复习思考题	152
推荐阅读资料	153
第七章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4
案例导入	154
第一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基本原理	154
第二节 纳税义务人及税率	155
第三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155
第四节 税收优惠及征收管理	156
附录 教育费附加	156
案例分析	157
本章小结	158
复习思考题	158
推荐阅读资料	158
第八章 关税	160
案例导入	160
第一节 关税基本原理	160
第二节 征收对象及纳税义务人	164
第三节 进出口税则	165
第四节 原产地规定	168
第五节 关税完税价格	169
第六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175
第七节 关税减免规定	176
第八节 行李和邮递物品进口税	179
第九节 征收管理	180
第十节 船舶吨税	181
案例分析	184
本章小结	185
复习思考题	185
推荐阅读资料	186

第三篇 所得税制

第九章 所得税概论	189
案例导入	189

第一节 所得税的概念和特点	189
第二节 所得税的类型	191
第三节 所得税的经济社会效应	192
本章小结	198
复习思考题	198
推荐阅读资料	198
第十章 企业所得税	199
案例导入	199
第一节 企业所得税基本原理	199
第二节 纳税义务人及征收对象	200
第三节 税率	202
第四节 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	202
第五节 资产的税务处理	215
第六节 资产损失税前扣除的所得税处理	219
第七节 企业重组的所得税处理	228
第八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235
第九节 特别纳税调整	238
第十节 税收优惠	244
第十一节 征收管理	251
案例分析	256
本章小结	259
复习思考题	259
推荐阅读资料	261
第十一章 个人所得税	262
案例导入	262
第一节 个人所得税基本原理	262
第二节 纳税义务人及所得来源地的确定	264
第三节 应税所得项目及税率	266
第四节 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	270
第五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272
第六节 税收优惠	294
第七节 征收管理	296
案例分析	307
本章小结	308
复习思考题	308

推荐阅读资料	310
第四篇 财产税制	
第十二章 财产税概论	313
案例导入	313
第一节 财产税的概念和特点	313
第二节 财产税的类型	315
第三节 财产税的经济社会效应	315
本章小结	317
复习思考题	317
推荐阅读资料	318
第十三章 房产税	319
案例导入	319
第一节 房产税基本原理	319
第二节 纳税义务人及征税范围	320
第三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321
第四节 税收优惠	323
第五节 征收管理	325
附录 上海市、重庆市对部分个人住房征收房产税的改革试点	326
案例分析	327
本章小结	327
复习思考题	327
推荐阅读资料	328
第十四章 城镇土地使用税	329
案例导入	329
第一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基本原理	329
第二节 纳税义务人及征税范围	331
第三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332
第四节 税收优惠	333
第五节 征收管理	337
案例分析	338
本章小结	338
复习思考题	338
推荐阅读资料	339

第十五章 车船税	340
案例导入	340
第一节 车船税基本原理	340
第二节 纳税义务人及征税范围	341
第三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341
第四节 税收优惠	344
第五节 征收管理	344
案例分析	345
本章小结	346
复习思考题	346
推荐阅读资料	347

第五篇 其他税种

第十六章 土地增值税	351
案例导入	351
第一节 土地增值税的基本原理	351
第二节 纳税义务人及征税范围	352
第三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356
第四节 税收优惠	360
第五节 征收管理	361
案例分析	365
本章小结	366
复习思考题	366
推荐阅读资料	367

第十七章 资源税	368
案例导入	368
第一节 资源税基本原理	369
第二节 纳税义务人及征税范围	371
第三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372
第四节 税收优惠	375
第五节 征收管理	376
案例分析	377
本章小结	377
复习思考题	377
推荐阅读资料	378

第十八章 印花税	379
案例导入	379
第一节 印花税基本原理	379
第二节 征税范围及纳税义务人	380
第三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382
第四节 税收优惠	386
第五节 征收管理	388
案例分析	389
本章小结	390
复习思考题	390
推荐阅读资料	391
第十九章 契税、车辆购置税及耕地占用税	392
案例导入	392
第一节 契税	392
第二节 车辆购置税	398
第三节 耕地占用税	403
案例分析	405
本章小结	407
复习思考题	407
推荐阅读资料	408
参考文献	409



第一篇

税收制度基础理论



第一章

税收制度概论



案例导入

洪武末年,驸马都尉欧阳伦奉使至川、陕,见川茶私售可赚大钱,便利令智昏,自恃为皇亲国戚,不顾茶禁之严,数次遣家人贩茶出境。对欧阳伦这种明目张胆的违法行径,封疆大吏都不敢过问。家奴周保更是狐假虎威,随处课派百姓车辆,动辄数十辆之多。某次贩私茶至兰县渡河,河桥巡检司巡检依法前往稽查,反被辱打。这位巡检小吏气愤不过,便大着胆子向明太祖朱元璋告发了欧阳伦的不法行径。虽然欧阳伦为朱元璋爱婿,但朱元璋清楚“有法必行,无信不立”的道理,为了严肃茶叶专卖制度,增加赋税,便将欧阳伦赐死、周保等诛杀,茶货没收入官。

第一节 税收制度的概念

一、税收与税收制度

(一) 税收的概念及特征

税收是国家或政府为向社会提供公共品,凭借政治权力,按照法律预先规定的标准,参与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的分配,无偿地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形式,体现着特定的分配关系。

从税收的定义中可以初步看出税收所具有的基本特征:强制性、无偿性和依法征税所具有的固定性。税收的特征反映了税收区别于其他财政收入形式,从中也可以理解税收为什么能成为财政收入的最主要形式。

1. 税收的强制性

税收的强制性是指税收参与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的分配依据国家的政治权力,而不是财产权力,即与生产资料的占有没有关系。税收的强制性具体表现在税收是以国家法律的形式规定的,而税收法律作为国家法律的组成部分,对不同的所有者都是普遍适用的,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必须遵守,不依法纳税者要受到法律的制裁。税收的强制性说明依法纳税是人们不应回避的法

律义务。《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简称《宪法》)规定,公民“有依法纳税的义务”。正因为税收具有强制性的特点,所以它是国家或政府取得财政收入最普遍、最可靠的一种形式。

2. 税收的无偿性

税收的无偿性是就具体的征税过程来说的,表现为国家征税后税款即为国家所有,并不存在对纳税人的偿还问题。

税收的无偿性是相对的。对具体的纳税人来说,纳税后并未获得任何报酬。从这个意义上说,税收不具有偿还性或返还性。但若从财政活动的整体来看,税收是对政府提供公共品和劳务成本的补偿,这里又反映出有偿性的一面。特别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税收具有马克思所说的“虽然从一个处于私人地位的生产者身上扣除的一切,又会直接或间接地用来为处于社会成员地位的这个生产者谋利益”^①的性质,即“取之于民、用之于民”。当然,就某一具体的纳税人来说,他所缴纳的税款与他从公共品或劳务的消费中所得到的利益并不一定是对称的。

3. 税收的固定性

税收的固定性是指征税对象及每一单位征税对象的征收比例或征收数额是相对固定的,取得了应税收入或发生了应税行为,必须按预定标准如数缴纳,而不能改变这个标准。同样,对税收的固定性也不能绝对化,以为标准确定后永远不能改变。随着社会经济条件的变化,具体的征税标准是可以改变的。例如,国家可以修订税法,调高或调低税率等,但这只是变动征收标准,而不是取消征收标准,所以这与税收的固定性是并不矛盾的。

税收具有的三个特征是互相联系、缺一不可的,同时具备这三个特征的才叫税收。税收的强制性决定了征收的无偿性,而无偿性同纳税人的经济利益关系极大,因而要求征收的固定性,这样对纳税人来说比较容易接受,对国家来说可以保证收入的稳定。税收的特征是税收区别于其他财政收入形式,如国债收入、规费收入、罚没收入等的基本标志。税收的特征反映了不同社会形态下税收的共性。

税收的“三性”集中体现了税收的权威性。维护和强化税收的权威性,是我国当前税收征管中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

(二) 税收制度的概念

税收制度简称税制,是国家以法律形式规定的各种税收法律、法规的总称,或者说是国家以法律形式确定的税种的设置及每种税的征税办法的总和。税制的内容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税制包括税收法规、税收条例、税收征管制度和税收管理体制等;狭义的税制主要是指税收法规和税收条例,它是广义税收制度的核心,是税务机关向纳税单位和个人征税的法律依据和工作规程,也是纳税单位和个人履行纳税义务的法定准则。

税收制度从法律上规范了政府与纳税人之间的征纳关系,也规定了不同政府之间的税收管理权限。

一个国家的税收制度,可按照构成方法和形式分为简单型税制和复合型税制。简单型税制主要是指税种单一、结构简单的税收制度,而复合型税制主要是指由多个税种构成的税收制度。在现代社会中,世界各国一般都采用多种税并存的复合型税制。一个国家为了有效取得财政收

^①《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433.

人或调节社会经济活动,必须设置一定数量的税种,并规定每种税的征收和缴纳办法,包括对什么征税、向谁征税、征多少税及何时纳税、何地纳税、按什么手续纳税、不纳税如何处理等。

税收制度的内容主要有三个层次:一是不同的要素构成税种。构成税种的要素主要包括纳税人、征税对象、税目、税率、纳税环节、纳税期限、纳税地点、减税免税等。二是不同的税种构成税收制度。构成税收制度的具体税种,国与国之间差异较大,但一般都包括所得税(直接税),如企业(法人)所得税、个人所得税,也包括流转税(间接税),如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以及其他一些税种,如财产税(房地产税、车船税)、关税、社会保障税等。三是规范税款征收程序的法律法规,如“税收征管法”等。

税种的设置及每种税的征税办法,一般是以法律形式确定的,这些法律就是税法。一个国家的税法一般包括税法通则、各税税法(条例)、实施条例(细则)、具体规定四个层次。“税法通则”规定一个国家的税种设置和每个税种的立法精神,各个税种的“税法(条例)”分别规定每种税的征税办法,“实施条例(细则)”是对各税税法(条例)的详细说明和解释,“具体规定”则是根据不同地区、不同时期的具体情况制定的补充性法规。目前,世界上只有少数国家单独制定税法通则,大多数国家都把税法通则的有关内容包含在各税税法(条例)之中,我国的税法就属于这种情况。

国家税收制度的确立要根据本国的具体政治经济条件。各国的政治经济条件不同,税收制度也不尽相同,具体的征收办法也各有千秋。就一个国家而言,由于政治经济条件和政治经济目标不同,税收制度也有着或大或小的差异。我国的现行税制就是新中国成立后经过几次较大的改革逐步演变而来的。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建立一个适合本国国情的税收制度具有重要的意义,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税收制度是处理税收分配关系的载体。税收是国家或政府通过法律手段强制地、无偿地参与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分配的一种分配形式。税收的多少决定着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在纳税人和国家之间的分配比例,通过税款的征缴所形成的国家同纳税人之间的经济关系就是税收的分配关系。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不分经济性质,只要发生了应税收入、收益或行为,就应当依法纳税,否则就是违法。因此,税收是国家取得财政收入和调控经济运行的理想手段。

税收的分配作用是通过税收制度这一载体实现的,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国家通过征税实现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的转移,都是通过税收制度加以规定、通过按照税收制度进行征管来实现的。离开了税收制度,就无法进行理想的、科学的国民收入分配。因此,税收制度是处理税收分配关系的载体,要正确处理国家同纳税人的经济分配关系,必须建立合理完善的税收制度。

第二,税收制度是实现税收作用的载体。一个国家要发挥税收的作用,包括取得财政收入,调节生产、消费、分配和不同经济成分的收入水平等,都必须制定理想的税收制度和有效率地执行税收制度,离开税收制度这一实现税收作用的载体,税收作用是无法充分发挥出来的。也就是说,税收本身作为国民收入的分配手段,必须借助税收制度这一载体,才能将其聚财和调控作用发挥出来。这是因为不同的税制、不同的税种、不同的税负水平、不同的征管范围,所产生的作用也不相同。例如,不同税负水平的个人所得税税制,体现着合理负担和调控贫富差距的作

用,等等。如果离开了制度规定,税收的这些作用就只能是一种潜在的功能,无法发挥出来。因此,税收制度是税收作用的实现形式,只有建立合理、完善的税收制度,才能更好地发挥税收所具有的作用。

第三,税收制度是税收征纳的依据。税收是通过征税主体的征收活动和纳税主体的缴纳活动实现的。无论是作为征税主体的税务机关,还是作为纳税主体的纳税人,如果没有税收制度作为依据,税务机关和纳税人两方的责任、义务都得不到明确,税收的征纳就难以做到科学、客观、公正、有序。因此,税收制度是税收征纳的依据,只有建立了科学的税收制度,才能实现税收征管的科学化;只有建立了理想的税收制度,才能实现理想的税收征收管理。同时,税收制度的建立也要有利于税收征纳效率。

二、税收制度与税法

税收制度的核心内容是税法。

(一) 税法的定义

税法是国家制定的用以调整国家与纳税人之间在征纳方面的权利及义务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它是国家及纳税人依法征税、依法纳税的行为准则,其目的是保障国家利益和纳税人的合法权益,维护正常的税收秩序,保证国家的财政收入。

税收与税法密不可分。税法是税收的法律表现形式,体现国家与纳税人之间在征纳税方面的权利义务关系;税收则是税法所确定的具体内容,反映国家与纳税人之间的经济利益分配关系。

(二) 税收法律关系

国家征税与纳税人纳税形式上表现为利益分配的关系,但经法律明确其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后,这种关系实质上已上升为一种特定的法律关系。

1. 税收法律关系的构成

税收法律关系在总体上与其他法律关系一样,都是由权利主体、权利客体和法律关系的内容三方面构成的,但在三方面的内涵上,税收法律关系则具有特殊性。

(1) 权利主体。权利主体即税收法律关系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当事人。在我国税收法律关系中,权利主体的一方是代表国家行使征税职责的国家税务机关,包括国家各级税务机关、海关和财政机关;权利主体的另一方是履行纳税义务的人,包括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在华的外国企业、组织、外籍人、无国籍人,以及在华虽然没有机构、场所但有来源于中国境内所得的外国企业或组织。这种对税收法律关系中权利主体另一方的确定,在我国采取的是属地兼属人的原则。

在税收法律关系中权利主体双方法律地位平等,只是因为主体双方是行政管理者与被管理者的关系,双方的权利与义务不对等,因此与一般民事法律关系中权利主体双方权利与义务平等是不一样的。这是税收法律关系的一个重要特征。

(2) 权利客体。权利客体即税收法律关系主体的权利与义务所共同指向的对象,也就是征税对象。例如,所得税法律关系客体就是生产经营所得和其他所得,财产税法律关系客体即是财产,流转税法律关系客体就是货物销售收入或劳务收入。税收法律关系客体也是国家利用税